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本次拟签署的《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合肥瑞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合作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之意向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仅为协议各方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意向书。意向协议达成后，协议各方就开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作的具体事宜仍需进行协商，并签署正式的基金合伙协议。该产业投资基金事宜的正式实施尚需协议各方进一步协商谈判，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对公司 2023 年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一）基金基本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瑞达”或“公司”）为促进在显示产业领域核心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进一步做大做强相关显示产业的业务，提升整体竞争实力与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的发展。公司拟与合肥瑞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丞基金”）参与合作设立安徽省芯车联动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名为准），并拟签署《意向协议》。

董事会根据《意向协议》的约定，公司参与设立安徽省芯车联动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规模 10 亿元人

民币，首期资金规模不低于 5 亿元人民币，其中普通合伙人瑞丞基金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拟出资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他相关投资人出资不低于 8.9 亿元人民币。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瑞丞基金合作，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自有资金投资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并与瑞丞基金签署《意向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合肥瑞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8NM8DN55

成立日期：2022 年 01 月 19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清华路科技园南艳湖科创金融港11号楼502室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股权结构：

1、芜湖奇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MA8NHCM32T，认缴额8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80%；

2、合肥瑞瀛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8NL2NP30，认缴额2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20%；

控股股东：芜湖奇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21-12-14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除许可

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投资领域：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领域

登记备案情况：合肥瑞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 P1073404。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合肥瑞丞私募基金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利益安排；截止董事会会议召开日，瑞丞基金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安徽省芯车联动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 登记名称为准）。

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10亿元人民币，首期规模不低于5亿元人民币，其中普通合伙人瑞丞基金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拟出资不超过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他相关投资人出资不低于8.9亿元人民币基金份额。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瑞丞基金担任普通合伙人。

基金管理人：瑞丞基金

执行事务合伙人：瑞丞基金

基金存续期：7年（4年投资期、3年退出期），存续期满可延长两次，每次1年，事先须经合伙人一致通过，具体以有限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基金投向：围绕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上下游产业链，重点关注车载显示、车规级芯片、智慧座舱、自动驾驶等领域。

退出方式：本产业产业投资基金可以通过标的企业上市、股权转让、资本市场并购等多种方式实现退出。同等条件下，芯瑞达对标的公司的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具体以有限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基金管理费：管理费按照基金实缴规模进行收取，费率为每年2%，以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利润分配：基金门槛收益率年化6.5%，投资收入按照“先分配本金，后分配收益”的原则进行分配，以最终合伙协议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主要目的为借助专业团队，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及资本化市场的优势，扩宽公司项目投资渠道，同时有助于公司未来获取优质的并购资产项目，加快公司发展脚步。参与投资基金平台，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整体竞争实力与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快速、稳健、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存在的风险

1) 公司本次拟签署的《意向协议》，仅为协议各方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意向书。意向协议达成后，协议各方就开展产业投资基金合作的具体事宜仍需进行协商，并签署正式的基金合伙协议。该产业投资基金的正式实施尚需协议各方进一步协商谈判，尚存在不确定性。

2) 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到市场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监管政策等多方因素的影响，存在经营成果低于预期等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事项短期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从长远的角度上来看，将对公司今后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合肥瑞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合作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之意向合作协议》；

2、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9日